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郭希得
電話：08-7320415#3641
傳真：08-7337061
電子信箱：a33004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終字第10419246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1055242_10419246600_1_1055242_10419246600_1.pdf)

主旨：有關暑假期間之交通安全應注意事項，請貴校利用各種活動及管道宣傳公告周知，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3年6月12臺教社(一)字第1030088568號函辦理。
- 二、暑假即將來臨，請學校利用各種集會活動及管道加強宣導並轉知家長約束學生注意下列交通安全事項：
- 三、機車安全：正確配戴安全帽、勿酒後騎車、行車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及勿當低頭族、禁止飆車、不疲勞駕駛，勿無照騎車，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以維護生命安全。
- 四、長者(含行人)道路安全：依交通號誌指示或警察之指揮來穿越道路，不任意穿越車道、闖紅燈，不任意跨越護欄、安全島來穿越道路，不侵犯車輛通行的路權，穿著亮色及有反光的衣服、在安全路口通過道路、預留充足的時間，不要跟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





五、自行車道路安全：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及勿當低頭族、勿酒後騎車，保持自行車安全設備良好與完整，不可附載坐人、人車共道請禮讓行人優先通行、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請下車牽車，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依規定兩段式左(右)轉、行駛時，不得爭先、爭道、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駛，遵守行車秩序規範。

正本：本縣各大專院校、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各國中、各國小含特殊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2015-06-22
交 07:21:40 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